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复印机场内外比价
合同编号：JD-20241203020601-51561

甲方：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乙方：佳木斯市向阳区慧海科技厅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03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佳木斯市向阳区慧海科技厅（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复印机场内外比价

采购项目编号：DD24120215610520

(2) 采购计划编号：佳财购备字[2024]06787号

(3) 项目内容：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立思辰复印机-立思辰-GM8525cdn	立思辰	GM8525cdn	1	¥97700.0000	¥97700	
合计	(大写)：玖万柒仟柒佰元整 (小写)：¥97700元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 是，标的名称：_____
-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 否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 金额：_____
-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不涉及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竞争性磋商 框架协议 其他：电子卖场场内外比价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97700

大写：玖万柒仟柒佰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全额付款**

付款期数：**一期**

期数	支付条件	计划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1	货到7日内付款	2024-12-09	100%	97700元

三、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4年12月03日，完成日期：2024年12月09日

(2) 履约地点：黑龙江省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西路627号佳木斯交警警察指挥中心10号楼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无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有

四、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

(2) 履约验收时间：2024年12月08日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6) 履约验收标准：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六、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乙方负责货物运输。

七、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截止到2024-12-8 8:00:00、地点：黑龙江省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西路627号佳木斯交警警察指挥中心10号楼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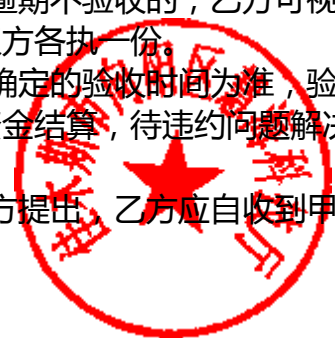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八、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九、违约责任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5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十、合同争议解决

-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03日

合同订立地点：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平台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佳木斯市向阳区慧海科技厅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彭飞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姚桂云
	拥有者性别 女

住 所	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路266 7号行政中心6号楼	住 所	长安路98号新世纪电脑 城4楼
联 系 人	彭飞	联 系 人	姚桂云
联系电话	18645439903	联系电话	13304548336
通信地址	佳木斯市郊区长安路266 7号行政中心6号楼	通信地址	长安路98号新世纪电脑 城4楼
邮政编码	154002	邮政编码	154002
电子邮箱	18645439903	电子邮箱	13304548336
		开户名称	佳木斯市向阳区慧海科 技厅
		开户银行	邮储银行佳木斯行政中 心支行
		银行账号	923009010005416825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